

当代名家精品珍藏

Dangdai Mingjia Jingpin Zhencang

夜生活手记

Yeshenghuo Shouji

王祥夫 / 著

将文字与乐音、绘画嫁接于一体，把人生五味杂陈地端上来：

让你瞬间了解中年那些事儿——

中年的风景，像五月末的芍药圃，芳菲将谢而未谢；

让你须臾领悟读书那些事儿——

读书人的幸福，在于择妙极之处，读自己钟情的书，与天地精神往来。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文艺出版社

王祥夫

当代名家精品珍藏

Dangdai Mingjia Jingpin Zhencang

夜生活手记

Yeshenghuo Shouji

王祥夫 著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夜生活手记/王祥夫著. —合肥: 安徽文艺出版社, 2018. 1

(当代名家精品珍藏)

ISBN 978-7-5396-6197-1

I. ①夜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225743号

出版人: 朱寒冬

责任编辑: 汪爱武

装帧设计: 丁明 徐睿

出版发行: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.press-mart.com

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.awpub.com

地址: 合肥市翡翠路1118号 邮政编码: 230071

营销部: (0551)63533889

印制: 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(0551)65859551

开本: 880×1230 1/32 印张: 6 字数: 200千字

版次: 2018年1月第1版 2018年1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25.00元(精装)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)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目 录

- 夜生活手记 / 1
- 中年的风景 / 46
- 读书与写作 / 62
- 我漫游四方 / 83
- 食小札 / 108
- 书边随笔 / 132
- 梅花且三弄 / 155
- 乐器的性格 / 167
- 何时与先生一起看山 / 180

夜生活手记

人注定要大半辈子在睡眠中度过，如果活七十岁，那么起码要睡去三十多年，人生七十古来稀，实实在在只有三十多年可稀。其他动物也大多如此，或者睡得更多。比如猫科动物，除了觅食几乎就都是在睡，打着美妙的鼾。而牛马驴骡则似乎总不见睡，问题是它们总站着，横躺竖卧的牛马似乎不多见。苍蝇和跳蚤睡觉是什么样子我们也无法知晓。总之，人与其他动物在睡眠上的区别是：人大多在晚上睡，动物则往往是白天安眠，晚上出去搞一些活动，比如猫与鼠、虎与豹，昼伏夜出，大有侠士之风。猪则随吃随睡，不分地方，也不挑食，随遇而安，懵懵懂懂，颇像世外高人。

如果把一天分为两半，那么一半是黑，一半就是白。白天是人们百般忙碌、粉墨登场的时候，晚上则相对悠闲、懒散，卸下了一切虚伪的装饰。人们白天是立着的，

那么晚上大多都是躺着的，北方有句俗语是：

好吃不如饺子，

好受不如倒着。

倒着就是躺着，倒着并不见得都是在睡，可以仰天躺着想事或干一些事，可以与同屋同炕的朋友聊天，可以“呜呜呜呜”吹国光牌口琴，可以躺着看非精装的书，可以躺着吸鸦片——当然，即使在清代，也没听过谁手持一杆烟枪边走边吞云吐雾的。到了晚上，古今中外概莫能外的活动是做爱，所以许多人似乎都很忌讳谈晚上的话题，似乎一说到晚上的事就有所专指，其实不然，凡所有在晚上做的事都不妨归纳到一起。比如卖馄饨的小二连夜打四五十斤面的皮子；比如做豆腐的小夫妻挥汗如雨，连夜推磨磨豆浆；比如演员在台上“咿咿呀呀”地演出；盗贼悄然无声地掘墙撬门；嫖客的挥汗如雨彻夜奋战，你不能不说他们都是在过夜生活。比如还有夜里很正经地读书和很不正经地读书，很正经地读书当然不见得都是正襟危坐，很不正经地读书也不见得就非是横躺竖卧，也可以一边吃瓜子一边喝水或者一边洗脚而同时读书。我在复旦大学 209 宿舍见过一位戴耳机

听音乐而同时还正儿八经看哲学书的大学生，真是令人佩服之至，我真不能明白此生的脑子是什么结构。

一脑两用？

一心不能二用？

夜生活的种种场景是五花八门，令人匪夷所思。

大部分作家都是夜间动物，孤独得不能再孤独的夜间动物。喜欢烟和茶的鲁迅先生是习惯夜间写作的，他的比他小近二十岁的太太许广平在回忆文章中说：

到了早晨六点左右，经过一夜写作之后，有时他会把我叫醒，给他泡茶，在饮茶的时候，很高兴地叫我先看他晚上写好的文章。

别人醒了，他才睡下，这是鲁迅先生夜间活动的明证。这并不稀奇，许多作家都这样，习惯夜间写作的作家脾气一般都不好，都容易急躁。

作家需要什么？这问题一言难尽，但起码需要一个写作环境。马尔克斯说：“作家永远是孤军奋战的，这跟海上遇难者在惊涛骇浪里挣扎一模一样，谁也无法帮助一个作家写他正在写的东西。”这话说得真是好，习惯夜里写作的作家确实如此孤军奋战。白天则要被许多事

情打断写作,比如朋友忽然提一瓶深藏有年的酒兴冲冲而来,或者是卖菜刀的小贩“啪啪啪啪”一打门,思路就马上断了。作家跟鹦鹉一样,有猫犬蛇隼在其侧,哆哆嗦嗦,怎么能讲话!一般说,习惯白天写作的作家大多比较现实,外边的种种事物有时会被随手拈来写进小说,达到意想不到的逼真效果。写字台对面的窗口也许就是习惯于白天写作的作家的取景器,对面的小红楼、大树,或者下边乱得不能再乱的小四合院,说不定多会儿就变成了作家作品中的场景。而习惯于夜间写作的作家却不这样,夜晚的窗口黑漆漆的,像黑板,什么也没有,也可以什么都有。夜间写作有夜间写作的好处,思路清楚,无关无碍,晚上是精神漫游的好时候,想漫游到什么地方就漫游到什么地方。

夜间工作者如作家,最大的乐趣在于随便。演员也在晚上工作,却随便不得,要格外注意自己的一招一式。作家把自己封闭在一间屋子里就无所谓,一间屋、一张桌、一把椅子、一杯茶、一支笔、一本稿纸、四壁的书,除此之外,再不需要什么。夏天太热,他也许可以只穿一条小得不能再小的三角裤,或者干脆不穿,脚放在水挺热的洗脚盆里,也可以不穿睡衣而披条被子。习惯在晚上写作的作家总有一种神秘感,比如写到子夜时,肚子

饿了，蹑手蹑脚去厨房拉开冰箱找口吃的，其景况像不像蠢贼？或者写到凌晨两点多钟，到阳台上去抽一支烟换换空气，要是这时恰被夜游者看到，会大大地吓一跳，怎么黑乎乎的阳台上会立着一个人？是否要寻短见？

这个随便还指的是：夜间是一切政令、一切俗礼、一切害羞、一切正经、一切纪律最松懈的时候，这时候人们大多剥去了苦心经营的伪装，所以习惯晚上写作的作家大多都会进入一种不自觉的精神内审。就思维而言，白天再也想不起的事情到了晚上会很轻易地记起来。比如今年春天，杨树开花的时候，我写到半夜，忽然听到猫在楼下对歌般一声迢递一声地嚎春，我忽然就一下子记起了明朝志明和尚作的打油诗，诗曰：

春叫猫儿猫叫春
听它越叫越精神
老僧也有猫儿意
不敢人前叫一声

志明和尚写过许多打油诗，我都很喜欢。听见猫叫，想起这首诗，我便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，竟然忘了这是半夜，把正在熟睡的妻子一下子笑醒。

猫在半夜三更宣布它们的爱情真是令人生厌，晋北有句俗语叫“猫儿样”，专指在公共场合旁若无人、搂搂抱抱、卿卿我我的人。

志明和尚很可爱，敢于剖析自己真情的人大多都很可爱，惠特曼之所以可爱也在于此。惠特曼也习惯于夜间写作，在静静的夜里，可以想象这个可爱的老头子坐在自己的桌前，大海、道路、伐木者、扫烟囱的童子、男人、女人、老人、年轻人，各种人的面孔都一一呈现在他的眼前。一首诗写完，我想惠特曼也必定是失眠无疑。

夜间真是写作的好时光。

长夜漫漫，孤守一室，所以夜间写作的作家大多又都离不开茶、烟、咖啡、葡萄酒，或其他古古怪怪的东西，比如烂苹果，或情人的一条手帕或乳罩。即如我，夜间更喜欢有活生生的鲜花在案头陪着我。康乃馨是我情有独钟的花卉之一。这种花可能最适宜插花了，从插到瓶里那天算起，大约可以鲜鲜艳艳半个月之久。不插花，夜间的写作室便显得暗淡而少生气，一插上花，屋子便豁然亮起来。晚上的插花最好是黄色的，白蓝两色总让我觉得不安。

红色的花宜于中午插在阳光明丽的地方。

你久久对着案头的花，会觉得形与色正在慢慢消

退,剩下的一个抽象的东西像是在对你笑,友情和爱情绝对都是抽象的东西。

我写以民国三、四、五年为背景的长篇小说《蝴蝶》时,有一种古怪的想法,想在我的案头放一只大铜瓶,里边插一枝状若小树的梅花,让梅的幽香飘满我的写作间,让那种古典冷艳的情调渗透到我的小说里去。写作《蝴蝶》这部小说时,我就一直在想念梅花,梅的香,梅的形,梅的种种,梅花的文化年龄有几千岁了。设想一下那种写作场景吧:一张阔大的写字台,纸笔墨砚、书籍、镇纸、手稿,案左是大古铜瓶,瓶里是一大枝灿然的梅花,梅枝呈斜之姿,梅梢一直伸到我的头上方,忽然,有几朵梅花静静落在稿纸上……

而如果案头不再是梅花而是一条被网在铁丝笼里的蛇,或是一颗镶了十八颗银星的骷髅,再或者是一大瓶颜色俗艳、落满灰尘的塑料花……

而如果那几夜写的是一部当代农村小说,那么,案上的一束麦穗或胡麻花又会起什么作用?它们和梅花有什么区别?

晚上写作的作家大多对极微弱的声音、不被普通人注意的物体或色彩十分敏感,所以,习惯并坚持晚上写作的作家大多神经质。一个正常的人又怎么能够成为

在晚上写作并乐此不疲的作家呢？

这真是非常人所能理解的。

没人能够深入那份孤独里去，只有作家本人知道，作家可以说是最孤独的夜间工作者。

经过一夜的奋战，天亮了，作家才开始他的睡眠，这时候他多么需要一张舒适的床。

我在山西祁县乔家大院曾看到过那么一张富丽堂皇的楠木雕花大床，长有九尺，宽有六尺，床的三面都是镶在木雕里的一米高已经暗淡了的镜子。这张大床——当年的夜生活的舞台之一，想当年一定是一个淫荡的所在……

我想，当年，还应该有一双睡鞋，娇丽如花瓣儿的三寸睡鞋，搁在这床下的踏脚上。

想一想夜生活的场景、夜生活的道具、夜生活的气氛，总离不开床。

佛教导他的弟子们：毋睡深广大床、毋桑下三宿。为什么？如果睡二尺宽或三尺宽的小床，那么就不会给你提供第二个人所能与你同卧的机会，同寝同卧，难免凡心萌动而做错事。

据说有身怀绝技的人，能在两条凳子上架的巴掌宽的扁担上酣然一觉。我想这一觉可绝不轻松，浑身会僵

了，睡到醒来，也许要比阿城笔下的王一生下完那盘一对九的盲棋还要僵。天地那么大，为什么非要睡在一根扁担上？太想不开！

夏天的夜里，我曾挟一领凉席上楼顶去睡，半夜有似雨非雨之物从天而降，我明白那就是夜露，是汉武帝建高台苦苦以求的东西。我也曾在两树之间挂一个麻编吊床，那是一九七六年大地震时期，我和小朋友们去公园，各找两株合适的树，把麻编吊床挂到树上，又怕蛇，便在吊床两头涂一些“敌敌畏”。夜里睡在上边也不见得舒服，人整个给裹在网袋里，让人觉得自己是一条刚从市场上用网兜提回来的鱼。翻身也翻不得，一翻吊床乱晃，也并不凉快，周身给束紧了，不舒服，不如床上舒服。

我在学校的时候，常常挟一卷尺半宽的小草席去学校外的树林子里读书，把草席在树下铺开，躺在上边，但往往就荒芜了读书。头顶的树叶在“哗哗”动，树枝在慢慢摇，蝉在拼命地唱！一只鸟又一只鸟，飞过来，又飞过去，书便给抛开了。我还把草席铺在那个湖边，躺在湖边让湖风轻轻吹着，真是好惬意。湖风总是腥腥的，一种水的气息。但我的经验是，草席不如吊床，吊床不如小床，小床不如大床。床大了真舒服，可以伸手伸腿

躺成个“大”字，可以一会儿滚到这边一会儿滚到那边。大床的好处还在于可以春季头朝东睡，夏季头朝南睡，秋季头朝西睡，冬季头朝北睡，按照古代养生的方法睡。这叫“斗转星移”睡法。

北斗七星的柄子是春季朝东、夏季朝南、秋季朝西、冬季朝北。

但现在谁也无法施行这种睡法，只怕是有那么大的床，没那么大的屋！但这也难不倒我们，我们不可以睡地铺吗？

那年从南京归来，我喜欢上地铺了，以前是脱鞋上炕，现在是一屁股坐下然后躺倒，地铺真是令人觉得惬意。

睡地铺的房间，一定不要把家具设计得太高，最好是有一套不足两米高的组合柜，还要有几个软软的垫子，一方地毯，几只可以活动的书架，散散漫漫地围在地铺四周。夜里，你躺在地铺上，随手可以拿来一卷，自自在在地阅读，你会有一种躺在母亲怀中的感觉。日本是睡地铺的国度，叫“榻榻米”，但在中国不宜。在中国的南方，到了雨季，那种潮湿谁抵挡得了！在北方如果冬天打地铺而睡，恐怕要彻夜颤抖而难眠，但这是过去。现代化建筑的千篇一律渐渐使城市生活变得单调，居室

愈来愈小，楼层愈来愈高，但随之而来的好处则是可以睡地铺。从二楼开始吧，你不妨为自己设计一下地铺，把那些高、大、多、杂、乱的家具全部处理掉，不妨铺上地毯，放一些垫子，晚上朋友来了，脱鞋席地而坐，促膝侃侃而谈，你会觉得获得了好多的自由与乐趣和人与人之间的亲切感。试想你去了，主人抛给你一个橘黄的软垫让你坐下来，再给你送上一杯热茶，鞋子也脱了，也没有桌案可供你盘踞，头顶上是一盏极亮的橘黄色的灯，两个人就那么近地坐着，会是一种什么情态。地铺可以说是温情脉脉的摇篮。夜深了，如果是两个人呢，不妨用一条毯子披盖了你我继续谈。对于老年人，地铺则更是理想境界。记得小时候我的一个邻居，早上醒来一阵头晕从床上跌到床下就此长眠不醒，如果是地铺，怎么会！

买一个软床垫，放在屋子的地上，高半尺多，这就是地铺。我的邻居，中央美院毕业的画家石笑的卧室里就是这种地铺。我很爱到他的屋子里去，躺在他的地铺上欣赏他收藏的苗绣。有一次，他的屋子里忽然来了十一个人，把鞋子脱在走廊里，都坐在地铺和地毯上，很热闹的一个夜晚，人人都席地而坐，人人都有座位。如果不是地铺，哪能坐那么多人？但最好的床是疲倦，如果文章写好了，心情又愉快，那么，无论躺到什么样的床上，

都能酣然一觉。

疲倦是世上最好的眠床，但不见得人人有。

如果不谈个人与个人之间、某种职业与某种职业之间的晚上的生活有何差别，想想不同历史时期不同的夜生活也是很有趣的，远的不说，说说离我们距离最近的清代。

因为写那部长篇历史小说《蝴蝶》，我翻阅了很多有关清代的资料，因此在清史知识方面我长进不小。

想起清代就不由得让人想到烦琐的刺绣、斗彩的瓷器、昌盛的京戏、大宅院、大戏台、华丽的车轿、汉白玉的牌坊。因为清代离我们最近，不学无术的我，是历史近视眼，再远一点就看不清了。比如唐代入夜点什么灯照明，我就不明白，更遑论先秦两汉。清代的照明设施有许多，大至宫灯小至《红楼梦》中提到的手持的明角风灯，但夜间演戏以什么灯照明则想象不出。又比如说，夜间的娱乐场所大致要热闹到什么时辰？清代夜生活的三大场所不外烟馆、妓院、戏园。清代的妓院似乎已不如明以前高雅，似乎专以睡觉为目的。宋代的妓家文化真是了不得，妓女首先要会弹、会画、会吟诗、会书法，其次才是上床。就服饰而言，古人也真可以说是会生活，而我们就显得单调得多。可以说是文化形态，

也可以说是生活形态,我们今天与清代作比,最大的变化是:大的四合院变成两室一厅的小单元,四世同堂变成三口之家,大戏台变成小电视,我们不再像以往那样“大”,我们在日渐“小”起来,孤独起来,封闭起来。许多的人,在小区住了五六年,都不知道邻居长的是什么样。

在清代,夜生活的大场所首先是烟馆。

鸦片先是叫雅片,后来的一字之改可以见出人们对其憎恶之情。鸦、乌鸦,乌鸦总是和倒霉事连在一起,“呱呱”一叫,说不出的晦气。烟草,最早叫淡巴菰,后来人们终于认识到吸烟的讨厌,便干脆叫抽烟。烟总不是好东西,乌烟瘴气、烟尘斗乱,更有难听的名字:烟鬼。烟鬼的形象大多是瘦骨伶仃,两肩高耸,一脸菜色,很少有精壮的大烟鬼。抽鸦片可恶,抽烟草又何尝不令人讨厌?试想数百年前,一到夜里,不知有多少人斜身侧卧、烟灯幽莹、吞云吐雾,谈生意、说国事、论嫖经、谈正经事、谈非正经事,这是一种令人生厌的夜生活场景。另一种夜生活场景则是戏园,那是个小吃小喝、恣意交谈的场所。

戏园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前一直是中国夜生活的主要场所,可以看戏文、看挂在舞台上绣花的软片、看戏